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1年4月30日在公司总部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区艳琼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讨论，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李冰女士近日向公司申请辞去监事职务，为保障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监事会同意补选林卓君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时止。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如该议案获得通过，林卓君女士将与公司其他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附件：林卓君女士简历

林卓君女士：中国国籍，汉族，1989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东财经大学本科学历，国际注册会计师。2012 年 7 月至 2013 年 10 月在佛山市元海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审计助理，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3 月在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任审计专员，2016 年 4 月至 2019 年 4 月在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审计部主管，2019 年 5 月至今在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现任公司审计部经理。

截至目前，林卓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林卓君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林卓君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